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7 月 2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拟参与竞买上饶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3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公司拟参与上述股权竞买。上饶市宏富光伏产业中心（有限合伙）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上饶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泰科技”）47.35%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 133,101.441875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公开挂牌转让披露的信息，公司本次参与竞买捷泰科技 47.35%股权预计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若竞买成功，购买捷泰科技 47.35%股权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能否最终竞买成功并获得上述股权，以及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可转换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

修订<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份质押担保合同>部分条款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公司近期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海南中汽零塑料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杨氏家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海南杨氏家族投资有限公司）正在筹划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所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以获得的股份转让价款为上市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将不会影响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确定协议转让股份的其他相关具体信息。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各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8、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上述公司拟参与上饶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35%股权竞买能否成功

摘牌受让标的股权尚存在不确定性，待本次竞买事项确定受让方时，公司将另行及时披露本次竞买涉及的交易相关具体事项或进展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日